

福建省林业局

闽林函〔2023〕170号

答复类别：B类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 1211号提案的答复

陈平委员：

《关于加快发展林业碳汇的建议》（1211号）由我局会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办理。现将有关情况汇总答复如下：

一、加强理论研究，完善计量方法。一是加强林业碳汇理论基础研究。我处撰写的《做好绿碳文章 碳库也是钱库》，得到省委领导的批示肯定，为促进乡村振兴、实现共同富裕，推动我省绿碳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会同省法院，组织编制《刑事司法林业碳汇损失量计量方法（试行）》，科学提出林业碳汇损失的计量类型、计量方法及主要树种相关参数，合理计算受损林业碳汇量。开展高固碳的森林经营、造林模式研究和高固碳树种筛选。组织编织“森林停止商业性采伐”碳汇项目方法学，并结合永安市赎买工作做了方法学论证，待省碳交办（生态环境厅）备案。

二是完善林业碳汇计量监测体系。组织开展全省林业碳汇专项调查，按照森林类型、起源和龄组选取 430 个满足模型建立要求的森林样地，开展乔木层、灌木层、草本层、枯落物、枯死木生物量和土壤有机碳调查，构建了我省林业碳汇计量监测体系。同时依托省林规院挂牌成立“福建林业碳汇计量监测中心”，创新制定《福建林业碳汇项目现场核查办法》，负责林业碳汇项目申报材料的初审和外业核查；明确省林科院作为技术支撑单位，负责林业碳汇计量监测体系建设。**三是**加强林业碳汇培训。省委组织部委托我局举办加快林业碳汇发展暨县级林长专题培训班，对全省各级林长开展林业碳汇培训。我局每年不定期邀请林业碳汇方面的国内外专家来闽讲课，并选派人员参加国家林草局举办的林业碳汇培训班学习。目前，福建 5 次在全国林业应对气候变化培训班上作典型发言。我局还应邀向摩洛哥、约旦、伊拉克等多国政府官员宣讲中国绿色低碳发展和福建林业碳汇创新实践。

二、拓展应用场景，实现“两山”转化。**一是**“林业碳汇+中和活动”。贯彻落实《福建省大型活动和公务会议碳中和实施方案》，鼓励支持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等组织开展的大型活动和公务会议，通过营造碳中和林或购买林业碳汇抵消活动会议产生的碳排放，实现碳中和。自 2021 年 5 月以来，在闽举办的世界遗产大会、数字中国峰会、中国金鸡百花电影节等会议活动通过购买林业碳汇、新造林等方式，实现了碳中和。**二是**“林业碳汇+乡村振兴”。三明、南平等地积极探索，结合本地

实际，创新推出林业碳票、“一元碳汇”等，增加林农碳汇收入，缓解保护与发展的矛盾，让农村地区共享发展红利。截至目前，林业碳票实现交易 8.6 万吨、117.1 万元；“一元碳汇”已有 10611 人次认购了 8108 吨、81.08 万元。**三是**“林业碳汇+生态司法”。创新开展林业碳汇司法实践，会同省法院、检察院，建立体现林业碳汇价值的生态保护赔偿机制，该机制被写入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最高法工作报告。目前，顺昌、南靖、德化、将乐等多地已有自愿认购碳汇替代性修复受损环境的案例，相关做法已在浙江、海南、云南等全国多省复制推广。**四是**“林业碳汇+生态保险”。鼓励保险机构积极开发林业碳汇保险产品，运用市场机制防范化解碳汇损失风险，保障林业碳汇项目稳定发展。全国首单林业碳汇指数保险在新罗区落地，全国首单商业性林业碳汇价格保险“碳汇保”在南平市落地。创新成立“村级碳票基金”为林农贷款提供担保，目前已投放首笔“福农·碳票贷”。

三、培育森林资源，建好森林碳库。**一是**致力“扩碳”。科学实施造林绿化，增加森林固碳量，2023 年，全省已完成植树造林 88.388 万亩、占任务的 103.98%，主要造林树种进一步丰富，从原来以松、杉 2 种树为主，发展到现有杉木、木荷、枫香、闽楠等 50 多个主要树种。组织县级城市争创国家森林城市，推动九市一区持续巩固提升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成果。推广运用“福建全民义务植树网”手机端平台，上线一批贴近生活、走进百姓的多样尽责活动，推进“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基地建设。持续开展村

庄绿化行动，启动“秀林环村”试点工作，充分利用村庄“四旁”地块，因地制宜植绿添彩，营造环村一重山生态景观林。探索开展国家储备林建设新模式，2017年，启动了全国首个林业PPP模式开展国家储备林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项目。**二是**着力“增碳”。编印《福建省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方案（2021-2025年）》，以提高林地生产力和森林蓄积量、优化树种材种结构、提升森林生态效益和森林景观效果、增强森林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碳汇能力为目标，大力实施国家储备林项目、武夷山森林和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珍贵用材树种培育项目，大力推广乡土阔叶树和珍贵树种造林，提高混交林造林比重，积极推广近自然森林经营，丰富森林生物多样性，促进森林资源增量、结构增优、生态增效、景观增色、作用增强、林农增收。2023年，全省已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237.1万亩，占年度任务的81.8%。**三是**全力“保碳”。实施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统筹运用“治、防、改，检、封、罚”措施，做好“时间安排、空间把握、林间作业、车间监管”“四个间”重点工作，加强死亡松树清除，突出孤立疫情小班、新发疫情小班和危害较重松林的采伐改造，综合防治媒介昆虫松墨天牛，坚决遏制疫情扩散蔓延势头。连续2年实现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乡镇疫点数量和病死松树数量“三下降”。全面落实森林防火“四大体系”、“六项制度”，以林长制体系拧紧责任链条，进一步推动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落实，加强“省-市-县-乡-村”五级森林防火网格化管理，实施野外火源管控措施，深入开展风险隐患排查

整治，大力营造生物防火林带，强化林业防火队伍培训演练，不断提高森林防火能力和应急处置水平，全省森林火灾持续保持历史低位。

下一步，我局将着眼“双碳”战略目标，充分发挥我省森林碳汇优势和潜力。**一是**启动我省第二次林业碳汇专项调查，摸清资源现状，分析碳汇项目开发潜力。组织编制“福建林业碳汇专项发展规划（2023-2030年）”，明确林业服务“双碳”战略的路径和巩固提升林业碳汇能力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总体要求等。**二是**深入实施森林质量提升行动，“十四五”期间计划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1500万亩。持续推动森林城市、森林乡村建设，2023年全省计划新建成31个省级森林乡镇、100个省级森林村庄。强化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防火各项措施落实。**三是**深化“林业碳汇+活动”。鼓励优先使用林业碳汇实施碳中和行动，持续拓展碳汇应用场景。积极协调金融机构加强林业碳汇贷款、保险等产品创新。加强监管引领，指导金融机构用好用足金融工具，为加快林业碳汇发展贡献福建力量。**四是**加大林业碳汇宣传。通过福建省林业局官网、今日头条、福建林业公众号等平台发布林业碳汇相关工作动态，宣传林业碳汇基础知识，加强低碳宣传引导，倡导广大社会公众树立低碳意识，增强减排观念，推动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

感谢对林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王智桢 刘亚圣

联系人：造林处 曾桂华

联系电话：0591-87879515

福建省林业局

2023年7月14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